关于我市贯彻落实2006－2010年广东省信息化发展纲要实施意见的意见

揭府办［2006］5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信息化发展纲要（2005－2020年）〉的通知》（粤发［2005］11号）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2006年至2010年广东省信息化发展纲要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06］10号）精神，全面推进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经市人民政府同意，提出如下意见。

一、建立信息化建设协调推进机制，消除信息化发展的体制性障碍

通过建立：并完善统筹规划、科学决策、开放合作、协同推进的信息化建设运作机制，加强对全市信息化工作的统筹管理，防止各自为政、多头管理和重复建设，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使各类社会公共信息资源得到有效利用。

（一）加强信息化建设的统筹规划。要把信息化发展纳入全市和各县（市、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要设立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信息化主管部门，负责指导、协调、统筹本地区范围内信息化建设项目的规划、审核、评估、应用指导等工作。县（市、区）信息化发展规划必须符合全市信息化发展规划的要求，并报市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

案。

（二）加强对政府投资的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集中统一管理。政府投资的信息化建设项目必须先规划后立项、先评估后建设。发展改革和信息产业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对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审核，只有纳入信息化发展规划的项目才能开展建设。要建立完善重大信息化项目的规划、立项、招投标、工程监理、验收、评估、审计等工作机制。发展改革和信息产业行政主管部门共同制订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指南和概算标准，统一规范信息化建设项目立项的各个环节，项目建设要严格按照概算标准进行投资预算。对公共性、基础性的信息化建设项目实行统一建设，涉及跨地区、跨部门的应用项目，必须联合共建，保证各相关单位能共享系统和资源。信息产业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对项目建设全过程的监督和评估；项目建设部门要按照“谁建设谁负责”的原则，科学制订实施方案、认真组织实施，确保项目建设的应用成效；财政和审计部门要加强建设项目的审计和财政支出管理。

（三）加强信息化建设项目评估。市信息产业局牵头制订信息化项目评估办法和评估指标体系，并按照“科学、公正；客观、实用”的原则，组织第三方对政府投资的信息化建设项目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作为预算投资、项目审批、工作考核的重要依据。各县（市、区）信息产业行政主管部门对本地区信息化建设项目进行效果评估。项目效果评估为差的，责成项目主管部门限期整改，在整改验收前各级财政不再追加投资。

（四）加强信息化建设的开放合作。抓住全省“以珠江三角洲国家级电子信息产业基地为载体，各市联动、联合招商”的机会，提高招商引资水平，进一步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抓住世界信息产业转移特别是珠江三角洲产业转移的机会，探索联合共建产业园

区、合作双赢的路子。对跨国公司特别是世界500强企业来我市投资创办企业和研发中心等重点项目，设立专责小组，做好信息化方面的协调服务与跟进工作。

（五）加快发展电子信息产业，促进信息化和信息产业的协调发展。着力引进技术含量高的信息产业企业，推动产业自主创新。“十一五”期间，省在推动信息产业自主创新方面将有几个大的举措，一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进一步向信息产业倾斜，二是“推动消费类电子成为广东经济的特色优势产业，省市联动，集中力量突破我省电子信息产业关键器件配套不足的瓶颈”，三是制订信息产业方面关键领域重点突破年度实施意见；要抓住机会，争取在新型显示器件的生产配套、下一代移动通信、嵌入式软件、集成电路设计、数字音视频、汽车电子、关键制造装备等大项目中争得一席之地，实现我市信息产业的突破，以此带动整个产业的发展。加大政府投资力度，加强面向行业、服务企业的产业公共技术开发平台的建设，为技术创新、产业发展提供公共技术支持服务。信息产业行政主管部门牵头组织，向信息产业企业征集产业发展中面临的带有共性的关键技术瓶颈问题，按照政府扶持、企业出资、产权归企业所有的原则，协调组织科研院所与企业一起攻关，逐步形成以企业为主体、产业化为导向、产业公共技术开发平台为支撑，政、产、学、研共同参与的产业自主创新体系。加快发展软件产业和信息内容服务业。大力推动公共信息资源的再利用，促进经营性信息资源的市场化开发。

二、实施电子政务畅通工程，推动电子政务深入应用

以政务信息、行政业务和公共服务畅通为核心，抓整合、促共享、推应用，以服务决策、政务公开和便民服务为重点，大力推进电子政务建设，促进政府职能转变，有效提高政府经济调节、市场

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建设覆盖市直各部门和各县（市、区）的、有广泛和成熟的应用系统支撑的全市电子政务网络平台；建设功能完善、运转协调的上联省、横联市直各部门、下联县（市、区）的电子政务系统，市、县（市、区）各级行政机关面向企业和公众的主要审批业务均可在网上进行，提供“一站式”电子政务服务，政府核心业务实现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

（一）整合电子政务资源，促进政府业务协同。由市信息产业局牵头，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建设统一的、安全的全市电子政务网络平台。第一阶段完成市级平台的搭建并开展试点应用；第二阶段实现大部分市直部门和县（市、区）的接入，重点是市府大院外市直部门的线路铺设以及数据的共享，进一步完善和扩大试点，建成支持网上审批的统一平台；第三阶段基本完成全市电子政务网络平台建设，全面支持跨部门审批业务的“一站式”；服务。按照“条块结合”的原则，市信息产业局牵头制订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目录，统筹建设市级数据交换中，心，实现信息资源在各级政府部门间的交换共享。在此基础上，市信息产业局牵头，会同市政府办公室、发改局、财政局、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统计局、环保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共同推进政府核心业务应用系统之间的互通共享。加快信息资源开发，人口计生、公安、工商、国土资源等部门要加快建设人口、法人单位、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等基础性信息资源库。初步实现财政金融、规划建设、社会保障、城市管理与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市场监管、环境保护、决策支持等业务的协同办公。形成比较完善、跨部门的基础信息资源和各类业务协同应用系统，为政府、企业、社会公众提供多样化、高质量的电子政务服务。

（二）加快电子政务重点项目建设，提高政府管理水平。根据

全省建立和完善政府应急指挥机制的要求，做好我市应急联动指挥信息系统的建设工作，加快公安、水利、交通、地震、气象、卫生、安全生产、食品药品监管等部门的专业应急系统建设。加快建设市宏观经济管理系统，建立跨部门业务协同机制和网络化流程。全面推进劳动和社会保障信息系统建设，加快构建覆盖全市的劳动保障信息网络，集中整合劳动力、社会保险、技能人才、职业技能资格证书等数据资源，逐步实现异地业务协同办理，并为企业和个人建立劳动保障电子档案；推行社会保障卡，实现社会保障卡“一卡通”。逐步建立民政公共服务系统，提高民政服务能力。实施“科技强警”战略，加快政法信息平台的建设。建设耕地保护、矿产安全、地质灾害等信息系统，加强土地资源规划管理。推进“数字环保”，完善全市环保监测、生态环保、生态环境、水环境监测、重点污染源监控、固体废物管理等系统。推进“数字交通”、“数字化城市管理”、“数字计生”等建设。

（三）建设“一站式”电子政务，提高公共服务水平。以对外服务窗口单位为重点，以网站为载体，大力推动政务公开和便民服务。各行政机关要加快完善公众网站建设，及时更新信息，严格按照《广东省政务公开条例》的要求，实施政务信息公开。市、县（市、区）信息产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建设本级政府“一站式”电子政务网站，提供“并联审批”的统一入口。在各级行政机关面向公众和企业的主要行政许可事项实现网上审批的基础上，建设实现跨部门审批的“一站式”服务。市信息产业局牵头会同市政府办、发改局、监察局、财政局、编办等部门，对全市网上审批的程序、内容、条件、，时限等方面进行检查，进一步促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加快基层电子政务建设，大力加强社区类服务，推进社区服务信息化，将电子政务服务延伸到街道、村镇和社区，加强就业、社

会保障、卫生、治安、计划生育和家政等服务。

三、实施企业信息化工程，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

以提升我市企业竞争力为核心，以建设公共信息技术服务设施为切入点，大力推动企业信息化，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应用信息技术改造提升制造业和传统服务业的步伐，提升产业层次，提高传统产品的信息含量，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和节约型社会建设。大部分骨干企业开展电子商务应用，流通龙头企业、重点批发市场全面开展电子商务应用；产业集群升级示范区和大部分专业镇建立产业集群信息技术创新和服务平台。

（一）加大政府对企业信息化的扶持力度。各级政府和各有关部门要把企业信息化作为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的重点来抓，每年从技术改造和科技创新经费中安排一部分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共性技术服务平台和重点企业信息化示范工程的建设。加强企业信息化关键共性技术的研究应用，对列入省“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组织实施攻关。

（二）加强公共信息技术服务设施建设。按照政府扶持、多元投入、市场运作的方式，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支持建设以专业镇、行业协会、产业园区（基地）或龙头企业为依托的产业集群信息技术创新和服务平台，提供产品研发、检测和质量认证、信息技术支持、教育培训、电子商务等服务，提升我市产业集群整体创新能力和竞争力。抓住“省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基金要向中小企业信息化倾斜，每年扶持和推动若干个产业集群集聚地中小企业信息技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机会，积极创造条件，争取得到支持。整合港口、银行、海关、工商、税务等相关物流信息系统，形成统一的公共物流信息平台，实现跨部门、跨行业物流信息共享、业务协同以及国际物流通关的电子化管理。

（三）大力发展电子商务。鼓励、引导和推动企业发展电子商务，特别是中小企业利用第三方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开展电子商务，做好骨干企业和重点行业电子商务试点示范推广工作，营造良好的电子商务发展环境。推动本地面向中小企业服务的第三方电子商务服务平台的建设。

（四）提高传统产品的信息含量，加强企业信息化试点示范。利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提高生产流通的信息化程度，提高传统产品的信息技术含量。加强企业信息化示范推广，争取更多的项目（包括专业镇和企业信息化）列入全省企业信息化示范。落实企业信息化试点示范单位的优惠政策，激励企业信息化建设。

四、实施信息兴农工程，促进城乡协调发展

围绕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作的中心任务，整合、开发、利用农业信息资源，解决农村信息不畅的瓶颈问题，利用信息技术提高农业生产和农村管理水平，促进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和农村稳定，推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建设覆盖市、县、大多数乡镇的农村信息服务网络；建设农业信息应用平台，大部分乡（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建立信息服务站，培养一批农村信息员，基本建成全市农村信息化服务体系；大部分农业龙头企业、种养大户、流通大户联上互联网，各类农村信息化系统得到广泛应用。

（一）整合资源，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在继续推进山区信息化建设和“科技直通车”工程的基础上，市信息产业、农业、科技、旅游等部门加强合作，共同组织推动信息“进村入户”。建立各部门系统互联互通平台，整合基础设施、资金、政策、机构人员等资源，实现“市场信息村村通”、“科技信息村村通”，并逐步扩充到经贸、劳动保障、民政、人事、教育等部门的资源共享，形成统一规范的农村信息化服务体系。利用广播电视媒体的信息传播平

台，办好农业信息频道，完善村村通广播电视工程，进一步扩大信息“进村入户”覆盖面。支持信息服务商联合制订农村信息服务优惠资费政策，大力推动欠发达地区的信息化普及服务，将山区信息化建设经验和发达地区的信息化成果延伸并推广到全市农村。

（二）加快“金农”工程建设。加快建设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市场监管、农产品批发市场价格信息、农作物和农产品的预测预警、农业数据中心和数据支持等信息系统，完善农业地理信息数据库。建设全市农业信息整合及各地农业信息联播系统。建设市、县农情调度、农产品价格和成本信息调查系统。初步建成农业土地利用的动态变化监测、主要农作物播种面积、长势监测及产量预计等动态信息保障体系。

（三）推进农村信息化示范基地建设。市农业局会同市信息产业局，共同抓好各类农村信息化示范基地建设。选择一批乡镇的农技站、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建立信息服务站，进行村镇信息化示范。结合“公司＋农户”的农业产业化模式，进行农业产业化信息化示范。以专业镇、专业市场为依托，开展行业电子商务应用示范。配合乡镇体制改革，开展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和社会管理信息化示范。推荐、扶持省级示范单位。

五、实施社会公共信息资源共享工程，促进社会事业信息化

加快推进社会公共领域的信息化建设，重点整合公共事业部门的信息资源，完善公共信息基础设施，建立一批社会公共信息资源库和公共信息应用系统，促进社会各领域信息资源共享。加快宽带接入网与无线宽带网络的建设，实现随时随地宽带上网。

（一）推进科技教育信息资源共享。建立一批科技信息资源数据库，加强对现有资源的重组和优化。加快建设市级及重点行业的专利信息网络服务体系，完善专利预警、维权援助机制。加快教科

网建设，发挥教科网作为全市基础教育资源中心的作用，为全市中小学提供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完成“校校通”工程。促进现代化教学手段的推广应用。

（二）推进文化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积极推动数字电视、数字广播的全面播出和有线数字电视的整体转换。推进文化信息资源共享。推进新闻出版领域信息化。借助全省推动“数字亚运”以及建立体育信息系统的机会，推进我市体育事业信息化建设。

（三）推进卫生信息资源共享。加快建设覆盖市卫生行政部门和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等医疗卫生机构的卫生信息网络系统。建设市医疗救治和疾病预防监测信息系统，建立卫生资源、健康和疾病监测、临床医疗、医学科技等数据库。全市三级医院建成应用规范的医院信息系统，逐步实现区域电子病历交换共享。积极开展网上远程医疗和医学教育等卫生信息服务。

（四）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以政府信息公开为基础，以企业信用建设为重点，进一步完善“揭阳市企业信用信息网”的建设。大力整合分散在各部门的企业信用信息资源并及时向社会发布。

（五）加快公共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和下一代互联网的建设，大力推动宽带入户。结合实施“广东省数字家庭行动计划”，加快在接入网层面推动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和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着力提高公共信息网络基础设施的利用效率和共享水平。市信息办牵头制订指导意见，积极鼓励使用已建成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资源，引导企业建立合理的利益分配和共享机制，逐步实现接入网、通信基站等资源的有偿共享。市信息产业局牵头，联合建设局和发改局等部门，制订全市信息网络管道的建设和管理办法，将信息网络管道资源建设纳入市政

建设，实行统一规划、有序建设、合理利用，避免资源浪费。

六、完善信息化保障支撑体系，保障信息化建设持续健康发展

（一）加大政府信息化投入。建立财政支持和保障信息化建设的长效机制。信息产业和信息化“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经费列入市财政新增长的科技三项费用统筹安排，支持关键信息技术的研究开发和产业化。重点保障电子政务畅通工程的经费投入，从根本上解决党政电子政务系统的“信息孤岛”问题，实现系统融合与数据共享。各县（市、区）政府要将电子政务建设、运行经费及软件正版化经费纳入本级财政年度预算。继续扶持山区和欠发达地区的信息化建设。

（二）加强国产信息产品的政府采购。按照全省信息化服务应用规范、标准及信息产品采购目录，政府投资的信息化重大工程和重点应用系统，在同等性能价格比条件下，优先购买国产产品，涉及国家主权和经济安全的设备和软件，必须采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产产品。

（三）加强信息安全保障。坚持以发展求安全，以安全保发展的方针，以基础信息网络、重要信息系统为重点，管理与技术并重，加强信息安全保障工作。市信息办牵头，启动政府部门和各行业重要信息系统的安全风险评估试点和等级保护工作。坚持信息安全国产设备政府采购政策，在政府信息化项目中形成基础信息网络和重要信息系统以自主可控设备为主的格局。

（四）加强信息化人才的培养和引进。拓宽信息化人才培养思路，对信息化专门人才试行“订单式”教育、“定制式”培养的方式，用人企业直接进入教育培训市场，定制培养、培训所需专门人才。由信息产业行政主管部门和教育部门共同组织制订专门人才需求计划，引导企业与教育培训机构共同合作，积极引进信息技术专

业院校来揭阳合作办学，按市场化方式运作，按需定制培养和培训信息化专门人才。积极开展对政府、企业领导人员的信息化培训。积极开展农村信息员培训，建设农村信息服务队伍。完善信息化人才引进与激励机制，落实各项优惠政策，吸引各类优秀人才到我市工作和创业。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六年六月五日

印发揭阳市防控重大动物疫病工作量化考评办法的通知

揭府办［2006］5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揭阳市防控重大动物疫病工作量化考评办法》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碰到的问题，请径向市农业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六年六月六日